

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1月8日，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修改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主要修改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三十四条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、审计 4 个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各设主任委员 1 名，其中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；提名、薪酬与考核、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；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，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；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	<p>第三十四条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、审计 和 风险管理5 个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各设主任委员 1 名，其中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；提名、薪酬与考核、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；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，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；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；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。</p>

原三十八条后新增一条条款，后续条款顺延。

新增条款：第三十九条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：负责对公司的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，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，以确保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联的各种风险管理在合理的范围内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特此公告。

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年1月8日